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七、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

（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

- (四) 基本支出
- (五) 项目支出
- (六) 机关运行经费
- (七) “三公”经费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及上年度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一、预算公开表格（详见附件）

- (一)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此表数据为

0)

- (九)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2019 年度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是市委、市政府直接领导下培训轮训全市党政领导干部、企业管理干部和理论骨干的学校，是学习、宣传、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以及市情研究与咨询的重要阵地。主要职责是培训轮训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及后备干部，培养理论干部；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大问题开展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理论宣传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开展同校外教育、研究等机构和组织的合作与交流。

（二）机构设置

1949年9月12日，中共长沙市委党校建校，2001年4月，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市委党校兼办行政学院。2008年10月，长沙社会主义学院和市委党校合署办公。学校设16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加挂党校工作处牌子）、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教务处（加挂公务员培训处牌子）、学员工作处（加挂学历教育处牌子）、科研处（市情研究会秘书处）、行政财务处、网络信息管理处、马列主义理论教研部（加挂长沙市共产主义青年团学校、长沙党性和公仆意识教育中心

牌子)、政法教研部、经济学教研部(加挂长沙经济发展研究中心牌子)、党史党建教研部、公共管理教研部、社会和文化教研部、图书馆(加挂图书情报中心牌子)、工会。根据省市编委核定编制为149名,2020年9月编制部门预算时,在职在编职工125人,离休人员2人,退休人员83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中共长沙市委党校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只有本级预算情况。收入既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又包括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院校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为完成事业发展而发生的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5468.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08.55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6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650.84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政策性增资及新增人员增加经费579.82万元。

2、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1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2021年继续压减5%财政专项资金,共计压减经费29.28万元。

3、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常规业务专项自2021年起纳入部门预算:专项经理学院培训经费40.3万元,教科咨一体化

创新工程经费 60 万元，共增加专项经费 100.3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5468.55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5468.55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650.84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政策性增资及新增人员增加支出 579.82 万元。

2、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2021 年继续压减 5%项目支出，共计压减支出 29.28 万元。

3、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常规业务专项自 2021 年起纳入部门预算：经理学院培训专项支出 40.3 万元，教科咨一体化创新工程专项支出 60 万元，共增加专项支出 100.3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08.55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4256.05 万元，是指为保障院校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152.5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其中：教学业务专项支出 195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院校教学、科研、咨询正常开展等方面；物业管理及水电支出 542.82 万元，主要用于院校物业管理及维持日常行政运转所需弥补水电

费不足方面；主体班异地党性锻炼专项支出 57.88 万元，主要用于主体班学员开展异地党性锻炼方面的培训开支。党性教育基地建设及精品课程开发专项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我校党性教育基地建设的发展以及新一轮精品课程的开发；科研咨询专项开支 28 万元，主要用于进一步推进科研、咨询、智库建设等方面工作；日常维护保养专项经费 38.5 万元，主要用于院校各项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主体班培训学员伙食费专项经费 170 万元，主要用于主体班学员在校培训期间伙食费用开支。经理学院培训经费 40.3 万元，主要用于经理学院开展办学培训等开支。教科咨一体化创新工程专项经费 60 万元，主要用于教科咨一体化创新项目开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校本级（公益性事业单位）的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328.6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2.02 万元，下降 15.87%，主要是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的政策要求压减公用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6 万元），因公出国

（境）费 3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6.65 万元，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减少 6.65 万元。我校“三公”经费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从严“三公”经费的预算，较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下降 15.59%。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8.5 万元，计划用于召开全市党校（行政学院）常务副校长会议、全市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科研论坛、理论研讨会等会议，计划人数 500 人，内容为会议用餐费、专家授课费等；培训费预算为 71.36 万元，计划用于主体班和经理学院培训班等培训，计划人数 4000 人，内容为培训住宿费、伙食费、资料费等；差旅费预算 24.30 万元，计划用于外出调研、学习等，计划人数 100 人，内容为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校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55.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55.7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1 年中共长沙市委党校 50 万以上的财政资金项目全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5 个，涉及项目支出 1025.7 万元，其中：教学业务专项 195 万元、主体班异地党性锻炼专项 57.88 万元、物业管理及水电专项 542.82 万元、主体班

培训学员伙食费专项 170 万元，教科咨一体化创新工程专项 60 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

2019 年中共长沙市委党校全年决算实际支出 5754.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69.73 万元，项目支出 1784.86 万元，全部实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管理。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中央空调 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1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七、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长沙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及上年度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一、预算公开表格（详见附件）

- （一）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此表数据为
0）
- （九）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2019 年度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报告（详见附件）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

2021 年 2 月 24 日